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8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参股广州市海捷计算机科技 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1、投资标的：受让广州市海捷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捷科技”或“标的公司”或“目标公司”）现有股东 30%的股份

2、投资额度：人民币 960 万元

3、资金来源：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信息”或“公司”）自有资金

4、投资方式：经评估，初步确定海捷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4,835.85 万元【最终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授权的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投集团”）备案的为准】。

以初步评估结果为依据，鉴于股权转让合同签订之前，标的公司实施了 1,600 万元的现金分红，经南天信息与转让各方分别协商后，确定本次交易受让价格，具体受让情况如下：南天信息使用自有资金 960 万元受让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建科技”）持有的海捷科技 30% 的股份。

5、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履行程序情况

1、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以下简称“北京亚超”）以2018年8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对该项资产进行了资产评估，初步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835.85万元，该评估值最终以经省国资委授权的工投集团备案的为准。

2、2019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广州市海捷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参股海捷科技事宜。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授权南天信息董事会秘书赵起高先生履行本次交易所需相关程序，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4、本次交易的评估值尚需获得省国资委授权的工投集团的备案同意。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3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08855514H

注册资本：21,489.4683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唐立超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嘉陵国际大厦17层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开发；软件、硬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计算机通信业务、系统集成及设备租赁；建筑智能化设计、施工；电子商务开发及运营业务；教育培训业务；信息咨询和服务；IDC（数据中心）运营；行业解决方案的研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含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电话信息服务）；有偿提供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药品、医疗卫生等前置审批信息服务外）、电子公告（仅限科技知识和休闲娱乐信息）。

登记机关：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股东情况

易建科技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它	79,416,221	36.96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投资公司	26,315,789	12.25
深圳前海易建力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公司	15,789,000	7.35
洋浦慧得丰实业有限公司	其它	14,423,255	6.71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其它	11,668,175	5.43
殷骅	个人	7,890,000	3.67
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它	6,719,909	3.13
兴瀚资产-兴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资产管理计划	5,263,158	2.45
深圳市小牛安盈十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公司	2,630,000	1.22
北京临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2,493,750	1.16
合计		172,609,257	80.33

3、经查询，易建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自然人刘晓军

海捷科技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址：广州市天河区。

经查询，刘晓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市海捷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745961156U

注册资本：6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晓军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15日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36号405房（仅限办公功能）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软件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零售；人才租赁。

登记机关：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 股东及股权结构

1、截至2018年8月31日，海捷科技股东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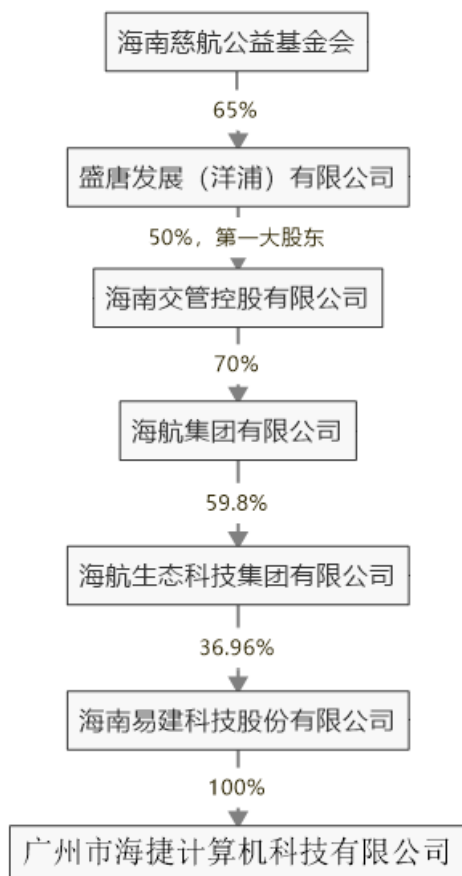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	100
	合计	600	100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易建科技持有海捷科技600万元股份，占海捷科技股本总额的100%，

为海捷科技控股股东。易建科技的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告“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海捷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海南慈航公益基金会，其控制权关系如下：



(三) 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280,760.26	28,421,564.65
负债总额	14,006,766.08	7,406,007.05
所有者权益总额	23,273,994.18	21,015,557.60
损益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1,150,420.29	29,659,177.35
营业利润	2,304,146.66	7,193,221.20
利润总额	2,342,866.31	7,194,764.57

净利润	2,258,436.58	6,576,015.65
现金流量项目	2018年1-8月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40,217.99	6,022,72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53.55	13,87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注：上述数据均已经公司委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审计，并出具了众环云审字(2018)1674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主营业务简介

海捷科技主要从事大数据背景下的商业智能、数据分析、大数据分析、数据挖掘等相关领域的解决方案服务，为企业客户提供商业智能平台，以及大数据的存储、管理、挖掘、分析的专业系统解决方案。

（五）审计评估情况

1、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8年8月31日，海捷科技经审计的纳入评估范围总资产账面值3,728.08万元，总负债账面值1,400.68万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值2,327.40万元。

2、公司委托北京亚超以2018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海捷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初步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835.85万元，该评估值最终以经省国资委授权的工投集团备案的为准。获得备案同意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经查询，海捷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当事人

甲方（受让方）：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转让方）：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广州市海捷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标的公司”）

丁方（受让方）：刘晓军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前提条件

（1）转让方及标的公司已经以书面形式向受让方充分、完整披露了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对外担保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信息等；转让方承诺向受让方提供的标的公司2016年至2018年1-8月份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标的公司在该期间的资产、负债和盈利状况。

（2）转让方保证在转让前及转让过程中标的公司股权、资产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保证在过渡期内，标的公司的经营或财务状况没有发生重大的不利变化；未经受让方同意，标的公司不得与他人达成以标的公司为当事人的合资、合作、合伙合同或直接设立子公司，标的公司股东不得转让、赠与其所持标的公司股权、不得对其股权设定质押、担保，不得以任何方式增加标的公司的债务或减少标的公司资产。

（3）转让方及丙方在过渡期内不向标的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标的公司股权或设定他项权利。

2、转让方案

（1）各方同意，由甲方、乙方、丙方、丁方共同认可聘请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资产评估，初步估值4,835.85万元（最终以经评估且经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的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的评估结果确

定)。

(2) 鉴于本合同签订之前,标的公司实施了1600万元的现金分红,各方同意,甲方、丁方本次以总额不超过2240万元的价款(股权转让款)受让乙方所持标的公司70%的股权。其中甲方受让海捷科技30%的股权,甲方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960万元;丁方受让海捷科技40%的股权,丁方向乙方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在扣除本合同约定的乙方给予丁方的受让折让款500万元后合计780万元。

(3) 各方同意,股权转让所涉及的税款由各方依法自行承担,在本合同全面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款960万元(大写:玖佰陆拾万元整)。

3、目标公司管理

(1) 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指派1名董事,丁方指派1名董事。

(2) 标的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仍由丁方担任,财务经理由甲方委派。

(3) 丁方同意按照2019-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00万元、700万元、800万元作为考核目标,并接受以该目标的实现程度作为薪酬奖惩的标准,如超额完成,丁方可获得超额部分的20%作为奖励。(标的公司业绩计算遵循甲方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其中研发资本化按甲方会计政策执行,原则上研发资本化金额不超过2017年度标准)。奖励总额不超过甲方本次投资的交易作价的40%。

(4) 甲方受让乙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后,标的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同时还需执行甲方的内控制度和遵守甲方的经营考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并遵守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如有特殊情况确需调整执行上述制度的，需在征得甲方书面回复同意意见后方能施行。

(5) 2019年-2021年，标的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数额不得低于总净利润的50%，具体以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分红时间与甲方权益分配时间协同。

4、后续事务安排

(1) 本合同签署、生效、甲方取得标的公司股权，且丁方及其团队完成2019-2021年度承诺利润后，如丁方及其团队成员愿意，可以将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按照彼时的公允价值（由甲方聘请独立第三方进行资产评估）部分转让给甲方，届时将签署新的合同并实施。

(2) 若以后年度标的公司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达到1500万元，丁方可将所持有的丙方股权全部转让给甲方，交易价格参照届时的市场公允价值。丁方向甲方发出转让通知后30日内，甲方未答复或不同意的，丁方有权将股权转让给甲方以外的第三方或以单方增资方式控股标的公司（增资价格参照届时的市场公允价值为定价依据，但不低于本次交易的价格，且不低于净资产）。若届时丁方将其持有的丙方股权转让给除甲方以外的第三方，丁方承诺将按不低于本次估值和丁方向第三方转让价格较高的价格，安排第三人同比例受让甲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

(3) 转让方转让股权后，剩余股权，在未向第三方转让前，应与甲方保持一致行动。乙方剩余股份对外转让时，应当协助新的受让方与甲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保持标的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

5、转让方股权转让后的后续责任

保持标的公司运营团队的稳定，并由丁方服从甲方管理和承担标

的公司的业绩目标。三个考核年度结束后，由甲方对丁方承诺的丙方业绩目标进行考核：经考核，如丙方三年累计完成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总额低于承诺业绩的90%（包括90%，即1890万元），则由丁方以现金方式补偿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差额。

6、竞业限制

丁方承诺丁方本人以及在标的公司任管理职位的其他高管人员，在甲方全部收购丁方及其经营团队成员的股权之前，不在其他公司担任除董事（董事长）、监事以外的管理性职务，不从标的公司离职，亦不以任何方式（包括设立新的企业）从事与标的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海捷科技或海捷科技控制的所属企业除外），否则其所得的利润归标的公司所有。（本条履约以丁方及其经营团队成员出具书面竞业限制的承诺函为形式要件）

若丁方在甲方收购丙方全部股权前，将股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丁方需参照本合同相关约定，按照不低于本次估值和丁方向第三方转让价格较高的价格，安排第三人同比例受让甲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甲方、丁方的股权转让后，丁方可不再按本条约定履行竞业限制义务。

7、违约及其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及约定，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若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约定，则构成违约。

（2）除非另有约定，各方同意，本合同的违约金为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总价款的10%，但甲方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时应付的违约金为每延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三，本合同项下甲方

向乙方承担的违约金总额度不得超过甲方逾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的千分之一。

(3) 一旦发生违约行为(包括违反保证和承诺)，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4) 支付违约金并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

8、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价格条款在标的公司股权的资产评估报告通过云南省国资委或其授权的机构备案后生效，其他条款在经过甲方、乙方董事会通过后生效。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十三五”期间，南天信息以大力拓展增量业务，对内优化经营管理效率，对外大力拓展新市场，以资源整合、优势互补为导向开展同业并购。通过本次投资，能充分发挥南天信息及海捷科技在市场资源、技术研发、业务团队方面的优势，加宽加深大数据商业运用布局，加快南天信息创新业务的落地，巩固与扩大南天信息在信息技术领域的优势与地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2、整合行业优势资源，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海捷科技为南天信息的合作伙伴，南天信息深耕金融信息化多年，在金融业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海捷科技的大数据软件研发能力是其核心竞争力，且与南天信息现有业务具有较高的协同性。通过本次投资，能够整合行业优势资源，充分发挥南天信息和海捷科技在业务上及金融客户方面的协同效应，进一步加深扩大与各银行业务合作范畴，实现双方互赢。

3、延伸和完善公司创新业务布局

跟随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未来发展趋势，公司通过战略参股海捷科技，旨在通过整合双方优质资源，南天信息通过外延式扩张积极布局创新业务，进一步拓展创新业务市场，提升公司创新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4、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预计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存在国家政策、市场、技术及客户、人才流失等相关风险因素，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

大数据在我国仍属于新兴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也处在不断探索和完善的过程中，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海捷科技的发展受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指引和约束，未来行业政策、监管措施等的变化会给海捷科技带来一定影响。

2、市场风险

随着大数据技术的高速发展，《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等关于大数据产业的相关政策的陆续颁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大数据行业的市场发展前景可观，大量企业进入该行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若海捷科技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未来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3、技术风险

大数据等相关技术发展快、研发投入大、市场需求多变。如果海捷科技不及时实现技术和产品升级换代，现有的技术和产品将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4、客户风险

海捷科技行业较为集中，鉴于承受着行业、技术方面的风险，海捷科技的客户容易受到影响，海捷科技需围绕原有客户，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否则面临客户流失风险。

5、人才流失风险

海捷科技所在的行业为人才驱动型的行业，人才在海捷科技业务发展过程中至关重要。核心人员的流失将会对企业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如何用好人才，留住人才，发展人才，是对海捷科技经营提出的重要挑战。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合同书》。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